

李克强主持召开经济形势部分地方政府负责人视频座谈会时强调，保持政策连续性有效性可持续性，更大激活力增动力——

# 促进经济稳定恢复 持续增长和民生不断改善

新华社北京11月22日电 11月20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部分地方政府负责人视频座谈会，分析经济形势，部署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韩正出席。

座谈会上，黑龙江、山东、湖南、广东、云南省政府负责同志发了言，一致反映国家今年宏观政策和助企纾困措施发挥了关键作用，各地经济和就业等主要指标都逐季回稳向好。大家还谈了对本地下一步经济走势的分析判断，并对国家政策等提出了建议。

李克强说，今年面对巨大挑战，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

果，经济较快实现恢复性正增长。这是上下同心协力、共克时艰的结果，国家宏观政策及时果断、有效合理，以适度的政策力度取得超出预期的成效。各地在政策执行中主动加力，1亿多市场主体给力、展现出强劲韧性。同时，推动经济稳定恢复、回到合理区间仍需付出艰苦努力。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把落实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要求贯穿到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工作中，更好发挥中央、地方和各方面积极性，确保完成今年发展主要目标任务，促进经济持续平稳发展和民生不断改善。

李克强指出，要充分认清当前国

内外形势依然复杂严峻、存在很大不确定性，实事求是、长短兼顾谋划下一步发展，保持政策连续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合理把握政策力度、选择政策工具，探索出的经验要坚持，今年行之有效的直达机制等改革措施该坚持的要坚持。政策着力点要继续直面市场主体、直面基本民生，把好用钢到刀刃上。着力稳就业、扩内需。有就业有收入就有消费，要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创造更多就业岗位。打通堵点促进消费恢复正常增长，加强补短板更好满足多层次消费需求。加强政府资金引导，鼓励社会投资参与，扩大有效投资。坚持政府过紧日子，根据市场主体需要和形势变化适时优化政策，稳定市场预期。各地要因地制宜拿出针对性举措，帮助市场主体解决困难，增进民生福祉。

李克强强调，要坚持改革开放，更大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社会创造力。上亿市场主体是稳增长、保就业的基础，人民群众勤劳智慧，要多出改革的实招硬招，深化“放管服”改革，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各地也要从实际出发，勇于打破不合理的利益格局，持续推出更多改革举措，更大激活力增动力，为提高市场主体活跃度和催生新的市场主体创造更优环境，更好汇集群众智慧，培育发展新动能。要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继续做好稳外贸稳外资工作，稳定产业链供应链。抓住《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达成的契机，用好有关规则和便利化举措，积极拓展国际合作新空间。

孙春兰、胡春华、刘鹤、王勇、王毅、肖捷、赵克志、何立峰参加。



## 博览天下

日澳原则上达成防务协定

### “亚洲小北约”来了？

11月17日，日本和澳大利亚原则性达成了一份具有“里程碑意义”的防务协定。这份打着“互惠准入”旗号的协定一旦签署，澳大利亚将成为继美国之后，第二个同日本有共同防务的国家，这将搅动地区敏感局势。

这一协定经过了6年的谈判。作为美国的盟友，日澳越走越近，背后少不了美国组建“亚洲小北约”、遏制中国的图谋。舆论担忧，日澳防务协定一旦成形，将会成为日本与其他国家协定的模板，从而为地缘防务增加外部变数。

专家认为，日澳两国在经济和安全层面奉行两个不同的政策——一方面加入RCEP，一方面打造“准军事同盟”，对华政策的两面性将持续相当长一段时间。也有观点指出，日本仍在观望美国新一届政府的政策走势：美国新一届总统上任后，将对盟友给予多大支持力度，是否会回归类似奥巴马时期的“亚太再平衡”？一份协定搅浑地区局势，背后更是牵扯众多。

#### 打着“互惠”旗号搞“准军事同盟”

据新华社报道，11月17日，澳大利亚总理莫里森访问日本，同日本首相菅义伟举行会谈，并在之后的记者会上宣布：“在具有里程碑意义的防务条约《互惠准入协定》达成原则性协议方面，我们今天迈出了特别的一大步。”菅义伟也表示，日澳在“大框架上”达成《互惠准入协定》，凸显了“强力支撑日澳为地区和平与稳定作贡献的意志”，双方“将共同致力于实现自由开放的印度太平洋”。

《互惠准入协定》之前被称为《访问部队地位协定》，顾名思义，这是一份聚焦军事合作的防务协定。虽然改称“互惠准入”，但其实质内容并无二致。日本广播协会（NHK）介绍，协定如果生效，双方武装力量以共同训练为目的进入对方国家时将无需审查，携带武器、车辆装备的手续也将精简，日陆上自卫队与澳陆军的交流也将更为活跃。

英国路透社认为，上述协定意味着“日本和澳大利亚成为准军事同盟”，“一经签署，将是日本自1960年签署驻日美军地位协定以来，第一份类似协定”。

这份协定引发国际社会对于地区安全局势的担忧。“打着互惠和准入旗号的‘军事共同体培育器’”黑龙江社科院东北亚研究所所长宣志刚如此评价。他表示，协定的签署将为日本突破“和平宪法”、武装力量直接进入外国、护澳澳军武器等扫平道路。宣志刚指出，虽然此次两国由于司法制度等细节部分上的小分歧而未马上签署协定，但预计两国外交、法务等部门将加快推敲细节，力促协议早日落地。

另据澳大利亚广播公司报道，莫里森邀请菅义伟明年访问澳大利亚，以正式签署协定。

#### 防务合作升温 日澳各取所需

本世纪以来，日澳两国关系进一步升温，提升至全面的战略安全和合作伙伴关系。双方防务与安全合作也不断提速。

2007年3月，日本首相安倍晋三与到访的澳大利亚总理霍华德签署《日澳安全保障联合宣言》。这是日本战后与美国以外的国家签署的首个防务合作文件。之后，在后勤、情报等领域，双方签署了一系列防务协议，日澳基本建构了机制化的防务合作体系。与此同时，两国高层防务交流频繁。

值得注意的是，菅义伟就任日本首相后的首个电话会谈对象就是澳大利亚总理莫里森（而非日本外交惯常的美国总统），莫里森也成为疫情下首位同菅义伟当面谈话的外国领导人。“这些显示出在日本外交频谱中，澳大利亚占有重要位置。”中国国际问题研究院亚太研究所副研究员张薇薇说。

张薇薇分析，对于澳大利亚来说，澳大利亚通过上述协定实现了同日本的深度防务合作，澳军可以更顺畅地使用日本的港口、军事设施等，显著扩大其军力投射范围，对地区安全事务产生更大影响力。

#### “亚洲小北约”能否成形？

张薇薇指出，日澳两国领导人在会谈后发表的媒体声明中，用相当篇幅指责中国、干涉中国内政，再次体现双方合作牵制中国的一面。“协定是试图强化美日澳印四边合作，打造‘亚洲小北约’的其中一步，围堵中国的意图不言而喻。”

事实上，拉拢日本、澳大利亚、印度共同构建所谓“亚洲小北约”，是美国推进所谓“印太战略”的长期战略构想。就在上月末，美国国务卿蓬佩奥与时任防长埃斯珀访问印度，参加了美印外长防长“2+2”部长级

(据新华网)

# 从“禁止”到“有条件放开” 网售处方药靴子将落地？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日前正式对外发布《药品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其中拟有条件放开网络销售处方药的内容引发热议。医药电商平台欢欣鼓舞、盼来了政策曙光，而有些人则对监管规范、医保支付、用药安全等问题提出担忧。



国家药监局发布《药品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其中对于处方药销售的规定提到，药品零售企业通过网络销售处方药的，应当确保电子处方来源真实、可靠，并按照有关要求对处方进行审核，对已使用的处方进行电子标记。

#### “放”与“不放”的监管探索

时隔两年多，药品网络销售规定再度征求公众意见。11月12日至11月30日，国家药监局就《药品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其中对于处方药销售的规定提到，药品零售企业通过网络销售处方药的，应当确保电子处方来源真实、可靠，并按照有关要求对处方进行审核，对已使用的处方进行电子标记。

这让医药电商平台从业者摩拳擦掌，希望在市场中博得一席之地。“从2014年开始网售处方药的‘闸门’已经‘几开几合’，一开就‘乱’一关就‘死’，能做到今天的，都是想在行业里踏实做事的企业，这次征求意见稿又提升了我们的信心，在新一轮的行业规范洗牌中我们肯定有发展机遇。”一位网络药品销售平台相关负责人表示。

早在2014年，原国家食药监总局发布的《互联网食品药品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就提出，互联网经营者可凭处方销售处方药。然而该意见稿一经发出便遭到了医药领域十多家行业协会和知名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反对。

短短两年后，由于主体责任模糊不清、违规销售处方药等原因，2016年原国家食药监总局正式结束相关试点工作。

2017年11月和2018年2月，原国家食药监总局先后发布《网络药品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和《药品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明确药品网络销售者不得向个人消费者网售处方药，不得通过互联网展示处方药信息。这给医药电商业务带来较大冲击。

在此之后，密集出台的“互联网+医疗健康”文件，又给行业带来转机。其中国务院办公厅下发的《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家卫健委发布的《互联网诊疗管理办法（试行）》均提出，允许医疗机构在线开展部分常见病、慢性病复诊。医师掌握患者病历资料后，可以为部分常见病、慢性病患者在在线开具处方。在线开具的处方经药师审核后，医疗机构、药品经营企业可委托符合条件的第三方机构配送。

#### 缺乏约束的“窗口期”，医药电商平台存漏洞

在“万物触网”时代，网售处方药或将是顺势而为，但在缺乏约束的“窗口期”，平台管理缺乏统一标准等问题导致致电商平台违规销售处方药的现象并不少见。

有媒体曾对18家网络购药App展开测评调查，发现其中16家不合规展示或销售处方药，违规销售处方药甚至还引发悲剧——2018年两名女孩先后网购秋水仙碱片剂的处方药，均因过量服用而亡。

而在目前运行较为规范的平台，

也并非“百无一失”。记者在某电商平台尝试购买处方药阿莫西林，平台在药品展示页标注有“处方药”字样，下单后也有选项要求——“确认服用过订单中药品，且无不良反应”。在“提交预订”按键旁边注有“处方药下单后需立即补充问诊信息”的字样。

确认付款后补充填写用药人信息随即进入等待医生开方环节，半分钟后记者收到平台医生致电，询问是否为医生开具处方，当记者回答并非医生开方，而是按照以往生病用药

习惯网购抗生素药后，平台医生拒绝开方，订单也自动取消，系统自动退款。

当记者第二次下单时，在问询环节换了一位平台医生，该医生仅提出“药物之前有无用过、有无过敏史”，回答“用过、无过敏”后，平台医生即开具网上处方，医生开方、医院药师审方、药房药师审方三个环节仅在八秒钟内完成，网络药房开始进入发货流程，整个过程并未要求记者上传线下医院就诊信息、实体医院医生处方等相关资料。

华东医药（商业）战略企划部经理徐静表示，放开处方药网售更多是解决灰色地带的合法化问题，对存量市场影响有限。目前医保基金预算与定点医药机构挂钩，而大量处方药都是医保目录内的，如果处方药网购平台不能实现线上医保支付，会影响患者的使用积极性。

#### 处方药安全“触网”还需迈过三道坎

对于网售处方药“放”与“不放”，舆论也存在争议。支持者认为对于患有慢性病的老年患者，不用频繁去医院开药取药提供了较多便利，同时也减轻了医院门诊人满为患、就医体验差的压力。网民“一杯暖茶”表示，“我是支持的，对我们这种每天必须吃药的病人来说很便捷，只需要上传病历就可以买到处方药，不需要大老远地挂号排队。”

质疑方则表示，处方药的安全性远比其便利性重要，网售处方药一旦放开恐将导致假处方泛滥，而滥用的处方药将严重威胁患者健康。网民“疯风封丰”表示，处方药相对风险高，现如今线下药店还存在违规销售处方药的行为，如果放开网销，那风险更加难以控制。

便利和安全的权衡考验着政策制定者和管理者的智慧，业内人士表示，处方药安全“触网”还有三道坎需迈过。

一是电子处方的流转。目前处方的可靠性、真实性是一大难题，实体医院医生开具的处方主要用于院内流转。有电商平台从业者表示，可以通过电子处方平台监控电子处方在平台内的流转，使得电子处方能够得到有效的监管，也能很大程度上保证处方来源的真实可靠性。

二是与医保支付的对接。杭州市民陈敏明表示，即使处方药可以网上销售，但老百姓可能还是愿意在医院或者药店购药，“医保支付是其中的关键因素”。

(新华社杭州11月21日电)